# 洪江市发展和改革局党组2023年上半年工作总结

今年以来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我局党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紧扣高质量发展要求，认真把握政策机遇，围绕发改主责主业，统筹协调，认真履职，着力推动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取得了阶段性成效。现将 2023年上半年主要工作情况和下一步工作打算汇报如下：

一、主要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坚持统筹协调，履行党组主体责任。一是加强政治理论学习。利用党课、主题党日活动等载体组织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、党的十九大、十九届历次会议及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进一步提高了各支部的党员政治理论素养。二是深入开展党内政治生活。严格落实“三会一课”、组织生活会等基本制度，机关支部、国储库支部、退休支部共计召开党总支委员会6次，下属支部支委会24次、支部党员大会3次、上党课3次，组织主题党日活动18次。开展组织生活会，共查摆各支部存在的突出问题12条、党员个人突出问题53条，通过制定和落实整改措施，正在按照整改时序进行推进。三是持续强化党员干部队伍建设。优化党员队伍结构，做好党费收缴管理，收缴党费9270余元，按规定要求汇入洪江市党建专用账户。四是扎实开展基层党建专项工作。着力在筑牢机关党建基础上下功夫，重点围绕机关工委下达的工作提示，按照时序节点推进党务工作。组织退休支部、机关支部、国储库支委班子成员定期开展党务知识学习，对照一季度党建工作检查出的问题，对党建工作薄弱点进行巩固强化。

（二）坚持项目为王，有效投资提质放量。一是加强重点项目管理。充分发挥洪江市重点项目建设事务中心统筹协调职能，按“一个项目、一名责任市领导、一个责任单位、一名责任人、多个协助单位”的要求，紧抓项目谋划和落地。1-6月，总投资20亿元的省重点建设项目（东方希望现代化生猪养殖循环产业基地项目），共完成年度投资1.521亿元，为年度计划的50.7%，该项目为省重点建设项目；完成洪江市本级重点建设项目投资15.68亿元，为年度计划的31.83%。二是推进政府投资项目建设。充分发挥洪江市公共工程建设事务中心承建管理职能，扎实推进7大类31个政府投资项目建设。采用工期倒排、节点督办、现场精细化管理等措施，及时打通项目堵点难点，打造洪江市精品工程。其中，教育强市项目正抢抓夏日施工黄金期，力争秋季开学前相关设施按时投入使用。三是全力以赴争资引项。将2023年储备项目纳入统计监测范围，确保每月有新项目顺利入库。2023年上半年固定资产投资完成33.3亿元，同比增速7.5%，统计库中可报投资项目84个，总投资102.22亿元。同时，紧扣“十四五”中央和省、市预算内投资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政策动向、资金投向、支持方向，精准策划储备项目。上半年共申报中央预算内项目13个，拟申请中央资金1.83亿元；共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项目22个，拟申请专项债需求19.34亿元，第一批专项债6个项目已发行专项债资金合计2.83亿元。

（三）坚持优化服务，加快信用体系建设。一是营商环境不断优化。今年以来，我局行政审批股简化审批流程，压缩办理时间，实行“一份办事指南、一张申请表单、一套申报材料，完成多项审批”的运作模式，利用投资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共办理项目76项，投资额898226.05万元。在招投标方面持续发力，开展洪江市清廉项目创建工作，督促项目各参建方落实主体责任。二是信用体系建设不断完善。将信易贷注册、信用承诺归集、诚信宣传等工作分解到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各成员单位。截至目前，共录入行政处罚265余条、行政许可8091余条、水费信用12416条，完成信易贷注册并实名认证600余家，在信用中国（怀化）网站完成新闻稿件20余篇，开展“6.14”信用记录大型宣传活动，统筹推进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。

（四）坚持以人为本，民生保障扎实有力。一是健全粮食安全保障体系。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，共进行各项监管检查21次，发现问题并及时督促相关企业整改；开展粮食领域政策宣传和解读，包括粮食科技周宣传、粮食安全月宣传等，引导企业经营；同时积极推进智慧粮库信息化建设，组织学习培训3次，配置智慧粮库监控设备19台、接入准低温储粮空调12台，为决策提供数据支撑。二是强化价格管理工作。着力清理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、服务性收费，做好市场价格监测；做好春季教育收费检查工作，会同教育、财政、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进行专项检查；积极推进民办中小学校收费改革，会同市教育局多次对华韵实验学校进行实地专项成本调查工作；全面推进农业综合水价改革工作，正在编制洪江市2023-2025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方案。三是落实易扶搬迁政策。2023年3月，与人社部门联合开展职业指导、专场招聘会等就业服务活动，为搬迁群众外出就业提供劳务输出服务。2023年4月，将我市安置区产业就业、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提升完善等项目，纳入洪江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予以重点支持和优先保障。2023年5月，由市委、市政府派驻4个脱贫攻坚督导组及9个易迁后扶“安心工程”驻村单位，同时建立健全1-5月防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台账，分类制定帮扶方案，强化帮扶措施，及时消除风险隐患。

（五）坚持创新改革，彰显发改工作特色。一是推进洪江市“4+N”现代化产业新体系建设。牵头成立由书记、市长任双组长的洪江市推进“4+N”现代化产业新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以项目建设和招商引资为工作抓手，统筹先进制造业、绿色农产品及其加工业、商贸物流业及文化旅游业等4大产业发展，着力做大产业规模、做优产业布局、做强产业竞争力，为洪江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产业支撑；二是发挥宏观调控职能。起草撰写《洪江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》，充分发挥计划在宏观经济发展中的指导与调控作用；按照“一县一策”的原则，精准补齐短板弱项，强化规划引领，编制《洪江市城区城镇化实施方案（2023-2025年）》，建立洪江市城区城镇化项目库，共谋划项目 90 个，总投资 158.92 亿元；5月初启动了“十四五”规划中期评估工作，目前正在形成初步方案。三是认真“打好经济增长主动仗”。根据上级文件要求，成立工作专班，制定实施方案，将6方面重点任务36项具体工作进行了任务分解。按照“旬简报、月通报、季总结”要求，定期调度情况，挖掘创新亮点。截至目前，我市根据各成员单位报送的信息共编辑7期工作专报，共有5条创新亮点工作分别在怀化市第1、5、8、9、10期专报上发表。

二、2023年的工作计划

（一）狠抓项目建设，着力扩大有效投资。重点抓好重点项目建设、固定资产投资两项工作，充分发挥重大项目稳投资的关键作用，加快推进省重点建设项目、怀化市重点建设项目实施力度，确保投资完成率、投资入统率、工程形象进度等考核指标达标；加强中央预算内及省预算内项目、专项债项目的综合调度管理，力争项目正式申报时达到一件三证的条件。

（二）抢抓政策机遇，加大争资引项力度。紧盯上级政策方向，积极融入怀化国际陆港建设，以怀化旅游“金三角”为政策机遇，对已经列入上级计划盘子的项目继续加强向上争取力度，争取尽快下达投资计划。同时，以重大基础设施、社会民生、产业转型升级、乡村振兴等领域为重点，争取获得更多政策、项目、资金支持。紧盯谋划申报2023年专项债和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等各项工作，督促项目单位扎实完善项目前期工作，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实施。

（三）抓好粮食工作，保障粮食安全。落实储备粮安全保管，按时完成储备粮轮入轮出工作，确保储备粮油数量真实、质量完好、管理规范、账实相符。抓好粮食项目建设，提升全市粮油保供能力。推进粮油市场保供稳价，加强粮油批发市场、超市等价格监测，及时掌握大米、食用油等商品供求和价格动态，实现保供稳价。

（四）加强制度建设，全面从严治党。一是坚持组织生活制度、“三会一课”制度，积极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，不断提高党员干部的政治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；二是坚决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，持续开展清廉机关建设，认真履行“一岗双责”，扎紧扎牢项目、资金等关键领域的制度笼子；三是切实加强作风建设。突出抓好党组织主体责任落实，将局党组党建工作目标任务细化落实到每一个支部、每一个党员，在项目谋划、资金争取、项目管理等各项工作中提升服务发展的实效。

洪江市发展和改革局2023-06-20